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0 号富力盈泰广场 B 栋 1907-1908 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度财务决算》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子公司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 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3、上述第 7 项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4、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 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同意;

5、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国有股股东由国有股权代表出席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国有股权代表书面委托书。

3 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现场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邮件请在 2026 年 4 月 22 日 16:00 前送达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0 号富力盈泰广场 B 栋 1907-1908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5、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00。

6、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0 号富力盈泰广场 B 栋 1907-1908

联系电话：（020）82162933

邮箱：dm@hongmian000523.com.cn

邮编：510627

联系人：刘垚先生

7、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股东会工作人员将于会议开始前 10 分钟结束实际与会人数统计，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提前到场。

（3）与会代表在参会期间的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23”，投票简称为“红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4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广州市红棉智汇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 年度财务决算》	√			
3.00	《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4.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7.00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子公司继续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9.00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	√			
10.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